

嘉義市選舉委員會第 153 次監察小組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4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本會 3 樓會議室

參、出席委員：蔡召集人碧仲 吳委員銘洲 陳委員錦棟 謝委員尚能
盧蔡委員藝雲 黃委員剛毅 陳委員淵源 賴委員承興
林委員文雄 楊委員勝夫 謝委員輝國 吳委員嘉信
房委員兆虎 曾委員漢洲 陳委員敏權 蔡委員孟君
楊委員漢東 林委員協誠 蔡委員幸娟 黃委員克恭
王委員國立 陳委員建志 蘇委員超麒 蔡委員旻耿
陳委員明輝(請假)

肆、列席人員：吳總幹事芯榆 張專員朝坤 楊組長俊銘 柯組長國振

伍、主持人：蔡召集人碧仲

記錄：吳佳純

陸、主持人致詞：略

柒、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小組上(152)次會議紀錄，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二、檢附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監察實務研習各區綜合座談會議紀錄，如附件，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三、檢附修正「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一份，如附件，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四、檢附修正「公職人員罷免罷免票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一份，如附件，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五、檢附修正「公民投票公投有效與無效之認定圖例」一份，如附件，
報請 公鑒。

決定：洽悉。

六、檢附「投票所開票所監察員推薦及服務規則」第 7 條附式修正，如附
件，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捌、討論事項：

一、檢附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市登記候選人政見稿(另附)，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檢附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市登記候選人設立競選辦事處登記書(另
附)，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本市登記候選人黃宏成台灣阿成世界偉人財神總
統，請求將彩色圖案刊登選舉公報一案，請審議。

決議：本案與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47 條第 3 項及中央選舉委員會 103
年 9 月 3 日中選務字第 1030023804 號函釋規定不符，決議不予刊
登選舉公報。

四、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政黨推薦本市投(開)票
所監察員資格審查及遴選事宜，如說明，請審議。

決議：經出席委員討論通過，由吳委員嘉信、曾委員漢州、蘇委員超麒、
蔡委員幸娟及王委員國立等 5 位，負責投(開)票所監察員資格審查
及遴選事宜。

五、擬具嘉義市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委員「公辦政見發表會輪值表」、「監

察選舉票製版、印製、初點、複驗輪值表」、「選前之夜監察地點配置表」及「投票日巡察投開票所分配表」草案，均如附件，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持人結論：略

拾壹、散會：下午 5 時 20 分。